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一、基本情况		
采购人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项目名称	党建思政-《老师请回答》电视专题节目宣传制作费	
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	北京电视台	
二、项目概况		
为落实中央和教育部关于加强教师典型宣传,树立科学教育理念的要求,加强和引导家庭教育的正确方向,北京市教委与北京电视台共同策划制作播出了中国首档传播现代教育理念的教育话题家长公开课堂电视节目——《老师请回答》。通过节目聚焦教育的热点、难点、焦点问题,解疑释惑,将教育真谛分享给全体电视观众,引发社会关于教育话题的共鸣和思考。搭建优秀教师展示自己的舞台,在解决家庭教育问题的过程中,体现师德风采,通过节目的传播力与影响力选树一批师生家长欢迎、社会认可的师德典型,树立首都教育工作者的良好形象。引导学校进一步发现育人过程中的问题和规律,调整创新教育教学模式,不断增强学校立德树人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呼唤师生家长、全社会对教育的重视与关注,推动全社会共同关心、关注、解决教育问题,促进形成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社会教育的工作合力。 项目期内拟制作播出时长 60 分钟的电视节目 12 期。		
三、专家名单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赵正元	副高	中国教育报
吴兵	副高	中国教育电视台
黄薇	正高	中宣部电影频道
四、专家论证意见		
(1) 北京电视台作为面向北京地区的官方电视媒体,是北京地区覆盖面最广泛、对公众最直接高效的电视信息传播平台,拥有丰富的制作经验和实力雄厚的制作团队,具有不可替代的优势。目前第一季已在北京卫视制作播出,在节目影响力、观众粘合度、收视习惯等几方面均取得良好的反响,同时本项目主要受众为北京地区师生家长,可辐射至全国,故本项目需继续在北京卫视播出。 (2) 《老师请回答》是中国首档传播现代教育理念的教育话题家长公开课堂电视节目,聚焦社会关注的教育的热点、难点、焦点问题。按照《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广播电视制播分离改革的通知》(新广电发【2016】90号)严禁电台电视台对具有较强政治性、政策性或可能对公共政策、社会舆论产生较大影响的节目栏目实施制播分离。根据第一季播出情况,节目容易对社会舆论产生较大影响,按照新广电发【2016】90号的要求,不得实行制播分离,只能由北京电视台负责制作播出。 (3)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只能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北京电视台进行采购。		
专家签字:    2019 年 10 月 25 日		